

保护环境 利创新污

龙游县环保局 2017 年第四季度行政处罚案件公告

序号	被处罚对象	违法行为	处罚情况
1	潘虎林	潘虎林蛋鸭养殖项目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擅自建设并建成投入使用,且自行建设的污染物处理设施不合格,废水超标排放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100000 元
2	龙游创泰饰品加工厂	该厂年产 1000 吨塑料工艺品、1000 吨五金工艺品生产线项目未经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擅自投入生产,且未按要求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污水超标排放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60000 元
3	浙江兴泰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集粪池和废水收集池未采取有效防臭措施,厂界臭气浓度超标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人民币 120000 元
4	龙游浙农家居建材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年加工 4.5 万平方米石材生产线项目未按要求配套完善废水处理设施及固体废物贮存场所	责令石材生产线项目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50000 元
5	龙游县安驿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该公司对 9 辆非特殊车辆未按照省环保厅规定的检测方法进行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人民币 50000 元
6	浙江汇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该公司年产 200 万只非重复充装钢瓶生产线项目未经环保设施整体验收擅自投入生产,且雨水井、污水总排口排放污水超标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磷化工序停止生产, 并处罚款人民币 30000 元
7	龙游横彩碎石加工厂	该厂年产 5 万吨碎石生产线建设项目未经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擅自投入生产,且未配套有效的除尘设施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20000 元
8	浙江龙游顶丰五金制造有限公司	该公司年产 2000 套模具和模架生产线技改项目中频炉未按要求配套废气处理设施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30000 元
9	浙江巨通管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年产 24000 米混凝土排水管生产项目未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擅自投入生产,且厂界昼间噪声超标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100000 元
10	龙游山源蛋品厂	该厂皮蛋、咸蛋产品生产项目未经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擅自投入生产,需配套的环保设施不完善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20000 元
11	龙游顺丰服装水洗厂	该厂喷马骝工序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擅自建成并投入生产,且未配套废气处理设施,生产废水超标排放	责令停止喷马骝工序的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80000 元
12	龙游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该所负责建设和维护的龙游青龙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垃圾填埋区域部分土工膜敞口、部分区域未覆盖土工膜,厂界臭气浓度超标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人民币 60000 元
13	浙江春旭铝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铝型材加工项目含镍废水未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分质处理	责令停止铝型材加工项目的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50000 元
14	浙江新海业竹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年产 50 万平方米新技术高性能竹户外产品改扩建项目未经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擅自投入生产或使用	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并处罚款人民币 30000 元
15	浙江百旺工贸有限公司	该公司年产 70 万樘门业生产线建设项目未经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擅自投入生产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30000 元
16	浙江久安工贸有限公司	该公司年产 200 万樘门业生产线建设项目未经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擅自投入生产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30000 元
17	青海天马建筑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该公司施工现场隧道涌水增大冲刷注浆水泥,致使排入污水处理设施的水量超过其处理能力,废水超标排放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人民币 220928.4 元
18	龙游豪尚铝合金门窗经营部	该经营部铝合金加工项目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擅自建成并投入使用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2500 元
19	龙游县晨东水洗有限公司	该公司未按要求配套建设完善的污水处理设施,污水超标排放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30000 元
20	浙江铭隆化工有限公司	该公司厂区内部分矿渣露天堆放;硫酸泄漏事故发生后,既没有启动应急方案采取应急措施,也没有向县政府或环保部门报告	责令停产整治,并处罚款人民币 150000 元
21	浙江龙游宏洁制衣有限公司	该公司衣物水洗项目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擅自建成并投入生产,且污水处理设施配套不完善,总排口污水超标排放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50000 元
22	浙江龙游宏洁制衣有限公司	该公司总排口污水超标排放	责令限期治理,并处罚款人民币 52315.2 元
23	浙江龙游上博无纺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年产 2800 吨无纺布生产线项目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擅自建成并投入生产	责令停止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 20000 元

“爱仁眼科义诊暖民心 健康光明福气伴随你”

——记龙游爱仁眼科医院义诊活动

近几年来，老年人白内障患病人数日益增多。为了普及爱眼护眼知识、提高城乡居民的健康意识及防病治病意识,自 3 月初以来,龙游爱仁眼科医院在龙洲街道渡贤头村、寺后村等地,开展了眼科疾病的筛查和免费义诊活动。“爱仁眼科义诊暖民心,健康光明福气伴随你”,成了一份份送给广大患者的浓浓祝福和厚重礼包。

位于县城平政路 287 号(北门农产品市场对面)的龙游爱仁眼科医院,是

一家二级眼科专科医院,属县医保、农保定点医院,也是县红十字会白内障爱心光明基金实施医院。医院长期聘请浙二眼科、浙一眼科、浙江医院眼科、省人民医院眼科、金华市人民医院和衢州市人民医院眼科专家,在每周六、周日来院坐诊、会诊、手术,让龙游的父老乡亲在家门口就能享受省市级医院专家的医疗技术服务。龙游爱仁眼科医院在院长陈默带领下,全体医护工作者秉持“医者仁心、仁爱至金”的服务理念,

在工作中用心投入、倾情奉献,全力实践着“您把健康寄托给我,我们将为您点亮精彩世界!”的庄重承诺。

龙游爱仁眼科医院本次到龙洲街道开展眼科免费义诊活动,深受乡亲们的欢迎。

“疑难眼病不要慌,爱仁眼科有专长;爱仁眼科真正好,还我光明赠了宝!”3 月 17 日,前来接受眼科手术的寺后村吴奶奶双眼重见光明后,对这次义诊活动已造福乡亲们的大爱善举

赞不绝口。

她希望,爱仁眼科医院今后能多组织开展类似的惠民服务活动,让龙游的广大眼科患者不出远门,就能享受到高等级的便捷周到的医疗服务。

(方均良 陆敏)



“我能看见报纸上的字啦!”



龙游爱仁眼科医院院长陈默关爱老年患者。



重见光明的患者向院长陈默再三感谢!